



2004030012025148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

沪嘉府土〔2025〕148号

关于批准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人民政府 建设江桥拓展基地 22-09 地块社区服务中心 新建工程划拨供地的通知

上海市嘉定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为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人民政府建设江桥拓展基地 22-09 地块社区服务中心新建工程办理划拨用地的请示》及为该项目编制的《建设用地项目供地方案》均收悉。根据《土地管理法》、《划拨用地目录》等规定，批复如下：

经查，该项目涉及嘉定区集体土地 5153.58 平方米，已完成农用地转用、征收，批文号为：沪府土〔2010〕662 号。

该建设项目已经上海市嘉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嘉发改社审〔2025〕3 号文核准批复；该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已由我局以沪嘉规划资源选预〔2025〕7 号文核发规划土地意见书。

现经我府审核，批准你局为该建设项目编制的《建设用地项目供地方案》，该项目供地面积为 5153.58 平方米，以划拨方式供地，土地用途为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由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人民政府建设江桥拓展基地 22-09 地块社区服务中心新建工程。

后续你局可为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人民政府办理国有建设用地划拨手续。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09 月 17 日

主题词：土地管理 建设用地 划拨 通知

抄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发改委、区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事务中心、江桥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09 月 17 日印发
